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 Names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2



2018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其他資料	16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2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BBS, JP*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槐裕先生 (副主席)
王惠榮先生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陳美興女士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王庭交先生
樓家強先生，*MH, JP*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
簡松年先生，*SBS, JP*
王祖偉先生
范駿華先生，*JP*
李碧琪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王祖偉先生 (主席)
簡松年先生，*SBS, JP*
譚偉雄先生
范駿華先生，*JP*

薪酬委員會

簡松年先生，*SBS, JP* (主席)
王庭聰先生，*BBS, JP*
王祖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庭聰先生，*BBS, JP* (主席)
簡松年先生，*SBS, JP*
王祖偉先生

執行委員會

王庭聰先生，*BBS, JP* (主席)
王槐裕先生
王惠榮先生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陳美興女士

公司秘書

陶志強先生，*HKICPA, ACCA*

授權代表

王惠榮先生
陳美興女士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汀角路57號
太平工業中心
1座21樓A至C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司資料(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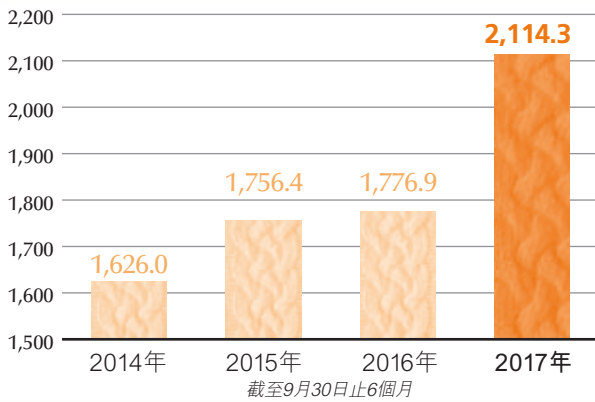
本公司網站

<http://www.namesonholdings.com>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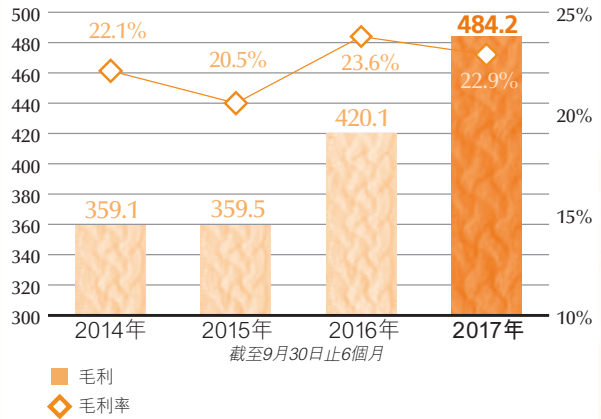
收益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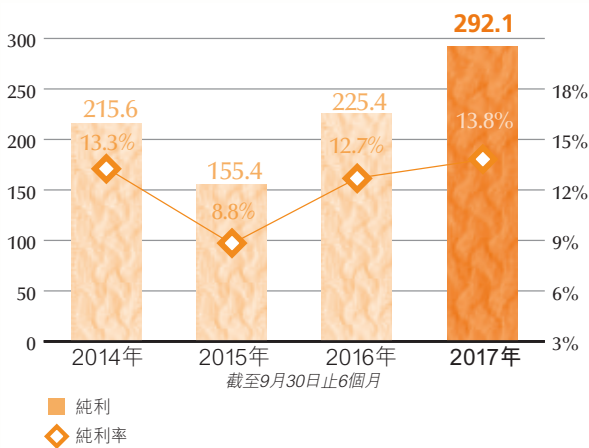
毛利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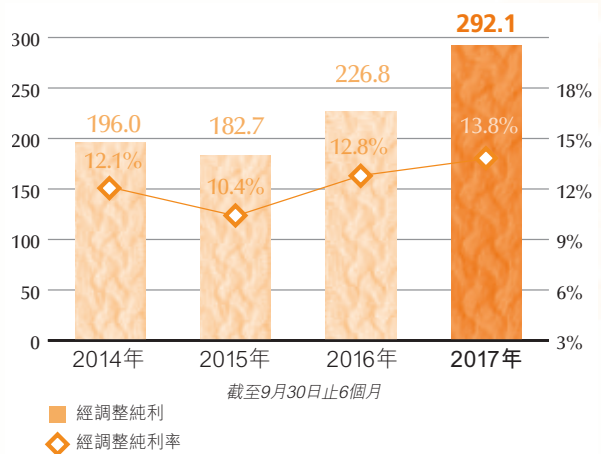
純利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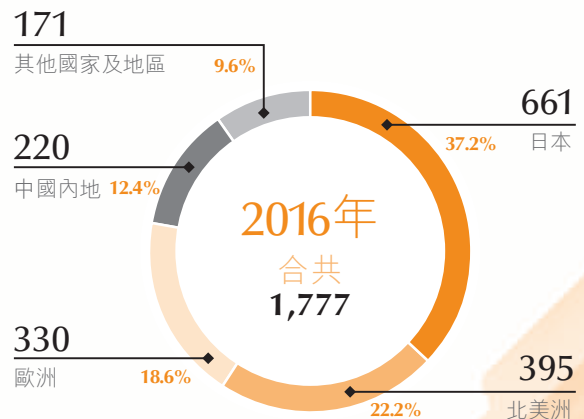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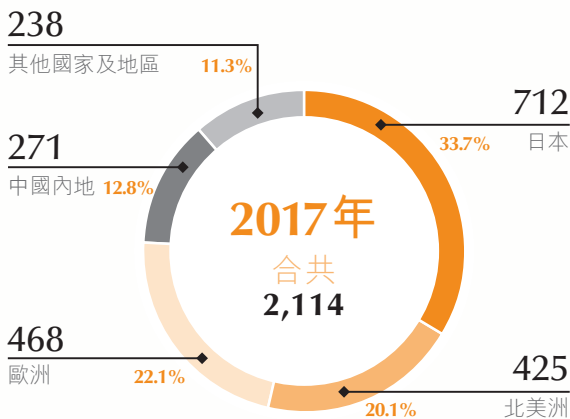
經調整純利(附註)

(百萬港元)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益

(百萬港元)



附註：經調整純利乃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惟不包括(a)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以及(b)被視作非經常性開支的上市開支。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提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市場回顧

環球經濟於2017年首三季維持溫和增長。中國多項利好政策出台，包括人民幣國際化、「一帶一路」策略等，為營商環境帶來機遇。歐元區維持其經濟復甦動力，失業率下降及歐元走強令經濟前景改善。然而，環球營商環境仍受地緣政治及政策方面的不明朗等因素所影響。美國目前的貿易政策取向尚未清晰，加上貿易保護主義可能升溫，均為其經濟增添不確定性。與此同時，日本央行承諾在低通脹的情況下繼續維持寬鬆貨幣政策，惟經濟前景持續受結構性問題所困擾，仍存有挑戰。

縱然環球經濟錄得增長，中國針織服裝行業仍受多項外圍不明朗因素影響。根據中國海關的統計資料，於2017年4月至9月期間，中國的針織服裝(包括針織物及鉤編織物以及針織或鉤編的服裝及衣著附件)出口總值為487億美元，較上年同期輕微下降約0.9%。於2017年4月至9月，出口至美國、日本及歐洲的總值亦較上年同期有所下跌。儘管各國整體消費疲弱，但越南紡織服裝業出口數據卻見升幅。根據越南海關的統計資料，於2017年4月至9月，越南紡織成衣品的出口總值為136億美元，較上年同期上升7.8%。出口至日本的總值為15.4億美元，較上年同期上升約2.5%；但出口至美國的總值則較上年同期錄得約7.4%的跌幅。

業務回顧

近年，受中國勞工成本不斷提高以及中國政府對環境保護提出更嚴格要求的影響，紡織品行業正經歷轉型升級，由低效率、高耗能，過渡至高效率、精細化的可持續性增長。這有助中國紡織業實現進一步整合，更有利於行業中的龍頭企業。面對行業由重量轉向重質的轉變，本集團一直致力於追求技術創新、與時並進，令本集團在行內脫穎而出。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率先引入先進的全成型針織機及精簡縫合的生產程序，在減低工人成本之餘亦新增了時尚的產品系列。憑藉迅速的生產效率及對產品質量的把控，本集團一直受到國際知名品牌客戶的垂青，帶動2018年財年上半年的銷售額從上年同期的1,776.9百萬港元增長19.0%至2,114.3百萬港元。此外，隨著越南二期廠房的運作漸趨成熟，產能擴張帶來規模經濟，而協同效應亦不斷顯現，加上廠房位處越南，坐享低成本優勢，令本集團在行業中持續保持競爭力。本集團於2018年財年上半年的純利較上年同期增長29.6%至292.1百萬港元，純利率亦上升8.7%至13.8%。為感謝股東對本集團的不懈支持，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

主席報告(續)

作為行業領先的針織品製造商，垂直一體化的運作模式一直是本集團保持競爭優勢的致勝關鍵。能夠在短時間內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解決方案，質與量並重亦是其獲得多個國際服飾品牌客戶認同的重要因素，令本集團得以持續拓展客戶基礎。堅實的客戶群加上持續增長的客戶數量，成就了本集團於各市場的優異表現。報告期內，來自歐洲及中國市場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分別大幅增長41.7%及23.2%至467.5百萬港元及271.2百萬港元，而來自日本及北美市場的收入亦有平穩及可觀的增長。有見不斷增加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拓展於中國市場的份額。同時，本集團一直遵循國際化生產佈局的發展策略，越南廠房生產效率不斷提升，而中國廠房則負責生產較為複雜及交貨期較短的產品，合理安排生產的靈活性，加上自動化水平的不斷提升，均有效提高整體生產效率。於報告期內，在營運效益提高及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配合下，縱使受到產品組合的變化和人民幣匯率相對偏強的影響下，本集團的毛利率亦僅僅輕微下跌至22.9%。

展望

展望未來，針織產品的市場需求將依然保持穩定的增長。本集團會繼續專注於其針織服裝產品業務，與此同時，管理層認為多元化的業務發展將可減低本集團受到針織服裝業務的季節性波動之影響，並能為其帶來互補效益和更佳收益增長。有見近年針織鞋成為新的時尚趨勢，該業務的發展潛力巨大。因此，本集團決定通過收購V. Succes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保麗信集團」)以進軍針織鞋面及針織鞋之製造業務。我們相信保麗信集團於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的製造業務及其產品開發能力，將與本集團的針織服裝製造業務產生協同效應。此外，保麗信集團的獨特鞋面針織技術亦與本集團不斷提升產品水準的發展策略相得益彰。

本集團將會繼續投入資源，積極提升產品設計及市場調研能力，相信強大的研發能力以及戰略性的產能擴充，配合更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將有助本集團鞏固其於行業內的領導地位，為股東爭取更理想的回報。

在此，本人謹向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員工對本集團的支持和信任以及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所作出的貢獻及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庭聰

2017年11月27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本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財務回顧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2,114,317	1,776,867
銷售成本	(1,630,089)	(1,356,766)
毛利	484,228	420,101
其他收入	6,672	3,281
其他收益淨額	20,908	6,1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536)	(22,42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0,691)	(133,310)
經營溢利	346,581	273,818
財務收入	1,530	945
財務開支	(8,995)	(10,159)
財務開支淨額	(7,465)	(9,214)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9,116	264,604
所得稅開支	(47,002)	(39,2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92,114	225,387
加：		
上市開支	-	1,378
經調整純利	292,114	226,76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來自向客戶銷售針織產品(即女裝、男裝以及童裝、圍巾、帽子及手套等其他產品)的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76.9百萬港元大幅增加19.0%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14.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及男裝銷量增加所致，惟部分被女裝銷量減少所抵銷。

本集團的收益增加與平均售價上升及總銷量增加大致相符。本集團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件91.1港元上升13.7%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件103.6港元，而本集團的銷量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5百萬件針織產品增加4.6%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4百萬件針織產品。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日本、北美洲(主要為美利堅合眾國)及歐洲仍為我們的三大市場，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地理市場分佈相符。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日本市場、北美洲市場及歐洲市場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3.7%、20.1%及22.1%。

銷售成本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1,630.1百萬港元。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支付予分包商的分包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水電及生產間接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484.2百萬港元及毛利率22.9%，而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420.1百萬港元及毛利率23.6%。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輕微下降，主要由於(i)產品組合變動；及(ii)人民幣於期內升值的影響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員工宿舍的租金收入及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百萬港元增加3.4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投資收益或虧損淨額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或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6.2百萬港元增加14.7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出售若干舊機器，導致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17.0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主要指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17.0百萬港元、匯兌收益淨額1.8百萬港元及投資收益淨額2.1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與向客戶交付針織產品相關的運輸成本、支付予客戶代理的佣金以及廣告及推廣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4百萬港元輕微增加2.1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4.5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運輸成本增加所致，並與本集團的收益增加大致相符。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管理及行政人員相關的員工成本、折舊、保險費、捐款以及其他附帶辦公室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3.3百萬港元增加7.4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0.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拓展行政人員團隊及對行政人員的薪金進行年度調增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財務開支淨額

財務開支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利息開支，惟部分被本集團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所抵銷。

本集團的財務開支淨額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9.2百萬港元減少1.7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7.5百萬港元。財務開支淨額減少主要由於我們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借款減少及利率下降所致，而此減少與本集團於同期較低的槓桿比率及較強的資金流動性相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均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任何股息派付亦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預扣稅。

截至2017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就於有關期間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須予繳納的香港利得稅乃按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

截至2017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然而，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須按15%的稅率繳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3個年度的企業所得稅。

直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須按20%的營業所得稅(「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營業所得稅標準稅率：22%)繳納營業所得稅。自2016年1月1日起，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下調至17%。根據投資證書，此附屬公司就自開始營運起計首10年的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外，自賺取應課稅溢利的首年起計首2年，此附屬公司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並於此後4年合資格享有50%的營業所得稅稅率減免。截至2017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由於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須繳納營業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營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截至2017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3.9%及1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分別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92.1百萬港元及225.4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增加主要由於(i)平均售價上升及銷量增加導致本集團的收益大幅增加；及(ii)規模經濟效應令本集團大部分開支(如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財務開支)並無隨著本集團的收益增加而按比例增加。該增加部分被毛利率(主要因(i)產品組合變動；及(ii)人民幣於期內升值)輕微下降所抵銷。

經調整純利

經調整純利指期內純利，而並無計及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產生的上市開支。

基於上文所述者，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6.8百萬港元增加65.3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2.1百萬港元。就佔收益的百分比而言，經調整純利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8%上升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78,774	281,795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8,365)	(215,184)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25,815	448,5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76,224	515,19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3,197	221,6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2,897	(2,19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2,318	734,645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178.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339.1百萬港元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74.0百萬港元、存貨減少11.6百萬港元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355.1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73.8百萬港元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49.2百萬港元而作出調整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28.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51.1百萬港元所致，惟部分被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24.2百萬港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225.8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借款淨增加266.5百萬港元所致，惟部分被末期股息派付41.5百萬港元所抵銷。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376.2百萬港元，而匯兌收益則為2.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7年3月31日的643.2百萬港元淨增加至2017年9月30日的1,022.3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用於擴展本集團業務營運、償還本集團債務及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及借款以及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的組合方式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由2017年3月31日的8.8%輕微下跌至2017年9月30日的7.1%。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則按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022.3百萬港元，以美元(「美元」)(21.9%)、港元(54.4%)、中國人民幣(「人民幣」)(21.8%)、越南盾(「越南盾」)(1.7%)及其他貨幣(0.2%)計值。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借款總額(即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613,390	403,692
一至兩年	265,440	199,215
兩至五年	283,577	191,498
	1,162,407	794,405

附註：

- 以上到期款項乃基於相關協議中載列的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考慮任何要求還款權的影響。
-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以港元(80.9%)及美元(19.1%)計值。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為浮息借款。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1.7%及1.7%。
-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由賬面值總額為69.8百萬港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抵押。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139.6百萬港元，主要與我們為廠房於越南購買一塊工業用地及採購更先進的機器有關。此等資本開支由內部資源及借款悉數撥付。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96.6百萬港元，主要與我們為廠房採購機器有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0.5百萬港元於一年內到期。

資產抵押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總額為15.9百萬港元的土地使用權、賬面值總額為237.6百萬港元的土地及樓宇以及租賃物業裝修及賬面值總額為69.8百萬港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就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而抵押予銀行。

或然負債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5.4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分配方式運用。自上市日期起至2017年9月30日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列如下：

項目	截至2017年 9月30日止 已運用金額 (概約) 百萬港元
為越南廠房第二期興建廠房大樓及採購機器	378.1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93.2
提高設計及產品開發能力	6.3
提升現有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8.7
一般企業用途	54.7
總計	541.0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3所披露有關本集團的Champ Gear Investments Limited收購事項外，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的重大事項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4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金融工具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平倉的對沖合約或衍生金融工具。

財務風險管理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中國及越南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外幣風險。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有關，此乃由於我們相當部分的經營開支乃以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銷售則以美元計值所致。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認為有關美元的外幣風險甚微。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惟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可能於必要時使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浮動利率借款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借款則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利率風險，惟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僅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以賒賬方式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考慮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付款記錄及其他相關因素以對其客戶定期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錄得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方的應收款項之任何重大減值。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置於香港、中國及越南董事認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主要金融機構。董事預期不會因此等金融機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

(d)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時將遇到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利用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相關資料，以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融資支持其業務及經營活動。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在履行到期的信貸責任時遇到任何困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越南及香港僱用合共約13,400名全職僱員。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379.7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制訂，並符合香港、中國及越南的薪金趨勢。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與表現掛鉤的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以及購股權。

由於人力資源管理乃維持及提升本集團在針織產品製造方面專業知識的重要因素，故本集團於分配新入職員工至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工作前皆會為彼等提供合適的培訓課程。本集團亦將不時為僱員提供不同在職培訓，以確保員工的持續發展及技術提升。

薪酬政策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及與本集團表現掛鉤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薪酬。本集團亦為彼等報銷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職能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薪酬委員會將參照(其中包括)可比較公司所支付的市場薪金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待遇。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議決向於2017年12月18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2016年:3.8港仙)。中期股息預期將於2017年12月29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

本公司將於2017年12月15日(星期五)至2017年12月18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7年12月1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為其股東創造價值,故董事會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良好的內部監控及對全體股東有效的問責交代,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內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於下文詳述)外,董事認為,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一切強制性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而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庭聰先生(「王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王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且自1990年9月起一直承擔營運及管理本集團的日常職責,故董事會相信,為達致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委任王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角色乃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在有關情況下乃屬恰當。儘管出現上述情況,惟董事會認為,此管理層架構對本集團的營運而言乃屬有效,且有足夠的制衡,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職權兩者的平衡。

其他資料(續)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操守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寬鬆的書面指引。每名相關僱員已獲發一份書面指引。

本公司並不知悉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譚偉雄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主席王祖偉先生、簡松年先生及范駿華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於2017年11月27日舉行的會議上，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會面並審閱本公司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續)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2017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及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 於其中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⁷⁾
王庭聰先生 ⁽¹⁾⁽³⁾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72.3%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王惠榮先生 ⁽²⁾⁽³⁾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72.3%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王庭真先生 ⁽²⁾⁽³⁾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72.3%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李寶聲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0.2%
陳美興女士 ⁽⁴⁾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0.2%
譚偉雄先生 ⁽⁵⁾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0.1%
王庭交先生 ⁽²⁾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72.3%
范椒芬女士 ⁽⁶⁾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簡松年先生 ⁽⁶⁾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王祖偉先生 ⁽⁶⁾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范駿華先生 ⁽⁶⁾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李碧琪女士 ⁽⁶⁾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其他資料(續)

附註1：王庭聰先生為庭槐信託的財產授予人、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2：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為庭槐信託的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王庭聰先生、王惠榮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各自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於2016年8月29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附註4：李寶聲先生及陳美興女士各自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及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將獲發行3,500,000股股份。

附註5：譚偉雄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及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將獲發行2,500,000股股份。

附註6：范椒芬女士、簡松年先生、王祖偉先生、范駿華先生及李碧琪女士各自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附註7：根據於2017年9月30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075,568,000股計算。

除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有關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企業(定義見公司(董事報告)規例)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該安排的目標或目標之一為致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許可認購該等證券的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7年9月30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 於其中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⁶⁾
南旋投資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72.3%
庭槐資產有限公司 ⁽¹⁾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00,000,000	72.3%
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¹⁾	信託受託人	1,500,000,000	72.3%
Wang Kam Chu 女士 ⁽²⁾	配偶權益	1,501,500,000	72.4%
Kwan Ying Tsi, Catherine 女士 ⁽³⁾	配偶權益	1,501,500,000	72.4%
Tsoi Suet Ngai 女士 ⁽⁴⁾	配偶權益	1,501,500,000	72.4%
Chan Ka Wai 女士 ⁽⁵⁾	配偶權益	1,500,000,000	72.3%

附註：

- (1) 南旋投資有限公司由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庭槐資產有限公司為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所使用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工具，而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則為庭槐資產有限公司(由王庭聰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成立的信託)的受託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及王庭聰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南旋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Wang Kam Chu 女士為王庭聰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聰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Kwan Ying Tsi, Catherine 女士為王惠榮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惠榮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Tsoi Suet Ngai 女士為王庭真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真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han Ka Wai 女士為王庭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交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根據於2017年9月30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075,568,000股計算。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6年1月29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予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升其表現效率；及(ii) 吸引及挽留其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10%(即最多200,000,000股股份)，惟獲更新者除外。此外，除非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放棄就此投票)，否則，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任何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決定並知會合資格參與者(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任何調整)，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正式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自2016年4月12日(即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其後不得額外提呈授出任何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以致有效行使於此前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可能要求的其他方面具有效力。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僱員及部分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59,800,000份購股權。於2017年9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仍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12,1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於2017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約5.4%。

其他資料(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附註2)	購股權數目				於2017年 9月30日的 結餘	
				於2017年 4月1日的 結餘	期內 授出	期內 行使 (附註3)	期內 註銷 (附註4)		期內 失效
王庭聰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王惠榮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王庭真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李寶聲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2,000,000	-	-	-	2,000,000
陳美興女士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2,000,000	-	-	-	2,000,000
譚偉雄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000,000	-	-	-	-	1,0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1,500,000	-	-	-	1,500,000
范椒芬女士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1,500,000	-	-	-	1,500,000
簡松年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1,500,000	-	-	-	1,500,000
王祖偉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1,500,000	-	-	-	1,500,000
范駿華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1,500,000	-	-	-	1,500,000
李碧琪女士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1,500,000	-	-	-	1,5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9,600,000	-	(568,000)	(666,000)	-	18,366,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46,800,000	-	-	-	46,800,000
總計				28,100,000	59,800,000	(568,000)	(666,000)	-	86,666,000

其他資料(續)

附註：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i) 2016年8月29日授出日期前(即於2016年8月26日)的收市價為1.40港元；及(ii) 2017年8月28日授出日期前(即於2017年8月25日)的收市價為1.48港元。
- 向上述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的購股權須以三個等額批次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授出日期及行使期開始日期期間。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於2016年8月29日授出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餘下購股權	2016年8月29日至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於2017年8月28日授出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餘下購股權	2017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682港元。
- 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註銷的購股權行使價為1.394港元。
-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其計算方法以及用以估計購股權公平值的模式及假設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9。

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2017年年報日期起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王槐裕先生	— 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以及獲委任為執行委員會成員，自2017年11月27日起生效
范駿華先生	— 獲委任為橋英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6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6月21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的資料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5	2,114,317	1,776,867
銷售成本	7	(1,630,089)	(1,356,766)
毛利		484,228	420,101
其他收入	6	6,672	3,281
其他收益淨額	8	20,908	6,1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24,536)	(22,429)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140,691)	(133,310)
經營溢利		346,581	273,818
財務收入	9	1,530	945
財務開支	9	(8,995)	(10,159)
財務開支淨額	9	(7,465)	(9,214)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9,116	264,604
所得稅開支	10	(47,002)	(39,2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92,114	225,387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每股港仙)	11	14.1	11.1
— 攤薄(每股港仙)	11	14.1	11.1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續)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292,114	225,387
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已重新分類或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15,243	(7,99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收益	—	31
— 於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解除投資儲備	—	(13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15,243	(8,1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07,357	217,287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3	95,365	42,6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19,598	1,227,821
投資物業		27,884	2,28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	146,973	144,800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2,680	42,310
		1,522,500	1,459,837
流動資產			
存貨		401,129	417,970
貿易應收款項	15	460,027	104,913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6,798	55,915
短期銀行存款		50,437	50,2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2,318	643,197
		2,020,709	1,272,224
總資產		3,543,209	2,732,06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20,756	20,750
儲備	20	1,819,146	1,549,246
總權益		1,839,902	1,569,99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7	384,891	378,8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21	2,443
		387,412	381,27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6	248,760	174,99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2,376	82,992
即期所得稅負債		157,243	107,226
借款	17	777,516	415,569
		1,315,895	780,786
總負債		1,703,307	1,162,065
權益及負債總額		3,543,209	2,732,061
流動資產淨額		704,814	491,438

王庭聰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槐裕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18) 千港元	儲備 (附註20) 千港元	
於2016年4月1日	–	657,293	657,293
期內溢利	–	225,387	225,387
其他全面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	(7,996)	(7,99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收益	–	31	31
– 於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解除投資儲備	–	(135)	(135)
	–	(8,100)	(8,100)
全面收入總額	–	217,287	217,287
與擁有人之交易			
於資本化發行時發行普通股	15,000	(15,000)	–
於首次公开发售時發行普通股	5,000	595,000	600,000
於超額配發時發行普通股	750	89,250	90,000
股份發行成本	–	(22,765)	(22,765)
購股權計劃：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	441	441
於2016年9月30日	20,750	1,521,506	1,542,256
於2017年4月1日	20,750	1,549,246	1,569,996
期內溢利	–	292,114	292,114
其他全面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	15,243	15,243
全面收入總額	–	307,357	307,357
與擁有人之交易			
購股權計劃：			
–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	786	792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	3,257	3,257
已付股息	–	(41,500)	(41,500)
於2017年9月30日	20,756	1,819,146	1,839,902

第30至52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177,630	292,994
已付利息	(1,949)	(10,546)
已付所得稅	3,093	(653)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78,774	281,795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1,066)	(168,010)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增加	(208)	(5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168	1,4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27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375
已收利息	1,530	94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付款淨額	(2,789)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8,365)	(215,184)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176,697	905,202
償還銀行借款	(749,117)	(1,107,633)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61,057)	(16,217)
發行新普通股所得款項	792	690,000
支付發行成本	—	(22,765)
已付股息	(41,500)	—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25,815	448,5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76,224	515,19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3,197	221,6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2,897	(2,19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2,318	734,64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8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針織產品製造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庭槐資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自2016年4月12日起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7年11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a) 以下為於2017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規定採納的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本集團已採納此等準則，且採納此等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其他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或準則之修訂本可能預期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3. 會計政策(續)

(b)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經已頒佈，惟於2017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按公平值計量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的處理 ²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

本公司董事現正就採納上述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的財務影響進行評估。本公司董事將於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生效時予以採納。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和開支的呈報金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5. 分部資料

於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針織產品製造業務。

本集團一直經營單一經營分部，即針織產品製造。

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監察其整體業務的營運表現。

董事會基於除所得稅前溢利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a) 按貨品交付位置劃分的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日本	712,439	661,282
北美洲	425,466	394,614
歐洲	467,483	329,976
中國內地	271,157	220,144
其他國家	237,772	170,851
	2,114,317	1,776,867

(b) 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香港	62,865	73,343
中國內地	388,138	380,248
越南	924,524	861,446
	1,375,527	1,315,037

上述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且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5. 分部資料(續)

(c) 主要客戶

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客戶A	1,301,875	1,045,352
客戶B	305,300	355,228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五大客戶佔收益約85.2%(2016年：88.6%)。

6.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2,201	396
僱員佔用物業的租金收入	412	266
已上市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27
其他	4,059	2,592
	6,672	3,28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開支(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附註13)	547	556
核數師酬金(不包括上市相關服務)		
— 審計服務	1,241	1,205
— 非審計服務	635	540
折舊(附註13)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53,480	67,279
— 融資租賃項下所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0,513	8,24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79,689	312,337
存貨成本	941,554	748,205
分包費用	211,089	214,931
佣金開支	1,555	2,061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1,704	1,535
水電開支	34,213	29,829
樣品費用	7,662	6,878
上市開支	-	1,378
其他	141,434	117,528
	1,795,316	1,512,50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8. 其他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1,765	3,880
投資收益淨額	2,173	2,3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淨額	16,970	(95)
	20,908	6,175

9. 財務開支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530	945
財務開支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6,572)	(8,850)
— 融資租賃承擔	(2,423)	(1,309)
	(8,995)	(10,159)
財務開支淨額	(7,465)	(9,21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已按16.5% (2016年：16.5%)的稅率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則須按25% (2016年：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須按15%的稅率繳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3個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直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須按20%的營業所得稅(「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營業所得稅標準稅率：22%)繳納營業所得稅。自2016年1月1日起，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下調至17%。根據投資證書，此附屬公司就自開始營運起計首10年的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外，自賺取應課稅溢利的首年起計首2年，此附屬公司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並於此後4年合資格享有50%的營業所得稅稅率減免。截至2017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由於此越南附屬公司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此附屬公司並無計提所得稅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13,344	13,988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580	24,922
遞延稅項	78	307
	47,002	39,21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17年及2016年9月30日止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釐定如下：

- (i) 本公司於2015年8月11日(註冊成立日期)發行的1股普通股被視作猶如自2015年4月1日起已發行；
- (ii) 本公司因於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過程中進行重組而於2015年12月發行的1,121股普通股被視作猶如自2015年4月1日起已發行；
- (iii) 本公司根據資本化發行而於2016年4月12日發行的1,499,998,878股普通股被視作猶如自2015年4月1日起已發行；
- (iv) 向公眾提呈發售的500,000,000股普通股已於2016年4月12日發行；
- (v) 與行使超額配股權有關的75,000,000股普通股已於2016年4月28日發行；及
- (vi) 與行使購股權有關的568,000股普通股已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發行。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92,114	225,38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75,008	2,033,88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4.1	11.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1.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悉數轉換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本公司僅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根據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價)可予購買的股份數目。上述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原應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92,114	225,38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75,008	2,033,880
就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潛在攤薄影響作出調整(千股)	905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75,913	2,033,880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14.1	11.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2.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2016年:3.8港仙)	103,778	78,850

於2017年11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2016年:3.8港仙)。中期股息約103,778,000港元尚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確認為負債。其將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權益中確認為分派。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未經審核)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4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227,821	42,624
添置	86,829	52,750
出售	(7,198)	-
折舊／攤銷	(73,993)	(547)
轉撥至投資物業	(25,669)	-
匯兌差額	11,808	538
於2017年9月30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1,219,598	95,365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6年4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847,841	44,871
添置	255,749	-
出售	(1,574)	-
折舊／攤銷	(75,522)	(556)
匯兌差額	(12,350)	(596)
於2016年9月30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1,014,144	43,71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投資(附註)	146,973	144,800

附註：非上市投資指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乃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最低回報由此等帶有可變升值回報的合約所擔保，而各自的固定及可釐定回報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的一部分。已分配為保險費的部分確認為預付款項，並根據本集團擬持有有關合約的估計年期攤銷至綜合收入表。

15. 貿易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60,027	104,913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介乎0至60天。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最長三個月	454,767	102,191
三至六個月	3,560	2,658
六個月以上	1,700	64
	460,027	104,91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5.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2017年9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12,309,000港元(2017年3月31日：4,403,000港元)已逾期但未被視為減值，此乃由於此等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此等結餘而言並無必要計提減值撥備。此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逾期：		
最長三個月	10,138	2,546
三至六個月	535	1,857
六個月以上	1,636	-
	12,309	4,403

1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50,168	137,944
一至兩個月	70,473	32,053
兩至三個月	27,920	4,931
三個月以上	199	71
	248,760	174,99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7. 借款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		
無抵押的銀行借款	301,389	165,111
融資租賃承擔	83,502	213,725
	384,891	378,836
流動		
無抵押的短期銀行借款	349,412	188,637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有抵押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7,501	7,501
須於一年後償還且包含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抵押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8,126	11,877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無抵押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134,111	96,833
須於一年後償還且包含要求償還條款的無抵押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156,000	-
融資租賃承擔	122,366	110,721
	777,516	415,569
借款總額	1,162,407	794,40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7. 借款(續)

於2017年及2016年9月30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融資租賃承擔	1.70%	1.70%
銀行借款	1.70%	2.00%

銀行借款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91,024	292,971
一至兩年	228,445	86,612
兩至五年	237,070	90,376
	956,539	469,959

以上到期款項乃基於相關協議中載列的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考慮任何要求還款權的影響。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若干借款由賬面值總額為69,767,000港元(2017年3月31日：68,798,000港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抵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8. 股本

	(未經審核) 於2017年9月30日		(經審核) 於2017年3月31日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於2017年9月30日及2017年3月31日 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7年4月1日／2016年4月1日的 期初結餘	2,075,000,000	20,750,000	1,122	11
於資本化發行時發行普通股(附註(i))	-	-	1,499,998,878	14,999,989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附註(ii))	-	-	500,000,000	5,000,000
於超額配發時發行普通股(附註(ii))	-	-	75,000,000	750,00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附註(iii))	568,000	5,680	-	-
於2017年9月30日及2017年3月31日	2,075,568,000	20,755,680	2,075,000,000	20,750,000

附註：

- (i) 於2016年4月12日，金額14,999,988.78港元自股份溢價獲資本化至本公司股本中。
- (ii) 於2016年4月12日，5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以發售價每股1.20港元發行，總代價為600,000,000港元，而經計及發行成本後，其中574,124,000港元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於2016年4月25日，本公司已行使超額配股權，配發75,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此等股份乃以發售價每股1.20港元發行，總代價為90,000,000港元，而經計及發行成本後，其中87,361,000港元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兩者因而產生股份溢價合共約661,485,000港元。
- (iii)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行使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568,000股股份，代價約為792,000港元，其中約6,000港元計入股本，而約786,000港元的餘額則計入股份溢價賬。

就已行使購股權而言，金額約173,000港元自購股權儲備撥回，並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17年 9月30日
			於2017年 4月1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董事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8,500,000	-	-	-	-	8,5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13,000,000	-	-	-	13,0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9,600,000	-	(568,000)	(666,000)	-	18,366,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	46,800,000	-	-	-	46,800,000
總計			28,100,000	59,800,000	(568,000)	(666,000)	-	86,666,0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向上述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的購股權須以三個等額批次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日期。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於2016年8月29日授出		
9,366,666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9,366,666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9,366,668份購股權	2016年8月29日至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於2017年8月28日授出		
19,933,333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9,933,333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9,933,334份購股權	2017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模式評估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根據二項式模式，於授出日期2017年8月28日所計量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授出的該三批購股權的公平值各自約介乎0.335港元至0.482港元，並經計及下列各項因素、變數及假設：

	授出日期	
	2016年8月29日	2017年8月28日
無風險利率	1.01%	1.50%
預期波幅	40.28%	39.02%
預期年度股息收益率	3.95%	3.83%

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總額3,257,000港元(2016年：441,100港元)於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 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i)) 千港元	
於2016年4月1日	104	117,938	194,909	-	344,342	657,293
期內溢利	-	-	225,387	-	-	225,387
其他全面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	(7,996)	-	-	-	(7,99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收益	31	-	-	-	-	31
— 於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 解除投資儲備	(135)	-	-	-	-	(13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04)	(7,996)	225,387	-	-	217,287
與擁有人之交易：						
於資本化發行時發行普通股	-	-	-	-	(15,000)	(15,000)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	-	-	-	-	595,000	595,000
於超額配發時發行普通股	-	-	-	-	89,250	89,250
股份發行成本	-	-	-	-	(22,765)	(22,765)
購股權計劃：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	-	-	441	-	441
	-	-	-	441	646,485	646,926
於2016年9月30日	-	109,942	420,296	441	990,827	1,521,50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 儲備(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111,279	444,190	2,950	990,827	1,549,246
期內溢利	-	292,114	-	-	292,114
其他全面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15,243	-	-	-	15,24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5,243	292,114	-	-	307,357
與擁有人之交易：					
購股權計劃：					
—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所得款項	-	-	-	786	786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	-	3,257	-	3,257
— 行使購股權	-	-	(173)	173	-
已付股息	-	(41,500)	-	-	(41,500)
	-	(41,500)	3,084	959	(37,457)
於2017年9月30日	126,522	694,804	6,034	991,786	1,819,146

附註：

- (i) 其他儲備主要指股份溢價及代價的公平值(惟須超逾與重組本公司有關的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實繳股本)。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1.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7年9月30日及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50	471
一年後但五年內	-	119
	450	590

(b) 經營租賃安排

於2017年9月30日及2017年3月31日，根據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744	132

(c) 資本承擔

於2017年9月30日及2017年3月31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96,645	33,29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2. 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財務資料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以下為董事認為乃由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概要。

(a) 交易

實體名稱／姓名	與本集團的關係
漢逸投資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非執行董事)控制
勁家莊(香港)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控制
惠州港升置業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槐裕先生(執行董事兼副主席)、王惠榮先生(執行董事)、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王庭交先生(非執行董事)及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的表弟林修高先生控制
譚偉雄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保麗信(香港)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控制
V. Success (Vietnam) Knitting Company Limited	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控制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2. 關聯方交易(續)

(a) 交易(續)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惠州港升置業有限公司收取的酒店服務費	(i)	968	1,305
譚偉雄先生收取的顧問費	(i)	500	500
漢逸投資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	1,393	1,393
向V. Success (Vietnam) Knitting Company Limited收取的租金	(i)	720	-
向保麗信(香港)有限公司銷售包裝物料	(i)	1,189	-
向王庭聰先生收購Champ Gear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股本	(ii) 及 23	6,900	-

附註：

- (i) 交易條款乃由有關各方共同協定。
- (ii) 該收購事項乃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價格進行，而該價格乃經參考一名合資格獨立估值師所提供的估值後釐定。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主要管理人員提供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的薪酬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薪金、退休金成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9,774	9,38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1,714	251
		11,488	9,63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3.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進行資產收購

於2017年4月，本集團收購 Champ Gear Investment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擁有 S. Power (HK) Limited 全部股本權益，而 S. Power (HK) Limited 則持有於越南擁有土地使用權的 S. Power (Vietnam) Textile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收購事項完成後，Champ Gear Investments Limited 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並無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界定的業務合併，故收購事項被視為資產收購。

交易中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如下：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52,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8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4)
借款	(59,000)
已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6,900
	千港元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6,90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11
	(2,789)

24.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7年9月28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南旋集團」)與王庭聰先生(「王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南旋集團同意收購王先生所持有 V. Succes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550,000,000港元(「收購事項」)。V. Succes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務。

由於收購事項涉及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主要交易。

王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故就上市規則而言，王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因此，收購事項亦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